

壹、

週次	日期	活動內容	討論題綱與內容	
			討論題綱	討論內容與活動要項
一	9 月 04 日	週會	反毒及菸害防制 宣導講座	宣導毒品及吸菸對身體之危害！
二	9 月 11 日	班會	青年楷模選拔	請二、三年級選出一位青年楷模： 1. 青年楷模應具備什麼條件？ 2. 班上哪位同學值得學習？我在他身上看到、學到哪些？值得推薦。 *請於 9/17 前將推薦名單交至學務組*
			教師節海報	請一年級討論教師節海報製作： 1. 推薦製作海報人選。 2. 討論教師節海報內容。 *請於 9/21 前將海報交至學務組*
三	9 月 18 日	週會	地震防災宣導 及演練	地震防災知識宣導及實地演練

貳、宣 導 事 項：

一、教 學 組：

(一)、暫定於 9 月 3 日報名電腦軟體應用與會計事務資訊檢定，有意願報名的同學，請於 9 月 2 日前完成填寫報名表及繳費，逾時不候。

(1)報名所需資料如下：一寸大頭照一式 2 張、身份證正反面影本，報名乙檢者須檢附丙級證書影本。

(2)報名費用如下表：

職類代號	職類名稱	職類項目	級別	全檢
11800	電腦軟體應用		丙	1,030
11800	電腦軟體應用		乙	2,080
14901	會計事務	人工記帳	丙	670
14902	會計事務	資訊	丙	1,020
14902	會計事務	資訊	乙	1,615

(二)、上課鐘響，請同學務必立刻進入教室，任課教師若未到班上，請學藝股長至教學組尋求協助，並請風紀股長至講台前維持秩序，至教師進班為止。

(三)、請各位同學妥善保管置物櫃鑰匙並愛護公物，若有破損或遺失，應照價賠償。

(四)、電腦教室、美術教室及門市實習教室禁止攜帶食物、飲料，請同學遵守規定。

(五)、圖書館已建立全校同學的校園信箱，帳號：學號@clvsc.tyc.edu.tw，預設密碼為：

Clvsc1234，以預設密碼登入後，系統會強制要求變更密碼，密碼字元需要符合至少以下三個條件：英文大寫、英文小寫、數字、特殊字元。此帳號可使用到離校為止，請同學多加利用，並記好密碼。未來若有登入問題，請洽教學組處理。

(六)、上課期間會有老師不定時巡堂，重點在巡查學生上課是否認真，請同學尊重上課中的老師，專心看前方，勿轉頭與窗外的巡堂人員交談或持續眼神交流。

(七)、若各位同學有任何學籍資料的異動或錯誤(例如居住地址、電話)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找美珍小姐修改，務必確保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【背面尚有資料】

二、學 務 組：

(一)、8/31(一)開學典禮於志道六樓<講義堂>舉行，典禮流程如下：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備 註
17：50~17：55	典禮開始~	唱國歌
17：55~18：05	頒獎	1.進修部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各班前三名 2.進修部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各班進步前三名 3.進修部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前三名名單
18：05~18：15	主席報告	介紹新進教師及進修部行政人員、各班導師
18：15~18：30	1.主任報告 2.各組工作報告	
18：30~18：35	禮 成	唱校歌~

(二)、請導師/班長協助收取家長姓名同意書(用於家長會)(限高一新生)與班聯會(一至三年級)參加同意書，於 9/03(四)前交回學務組。

(三)、08/31(一)第四節舉行幹部訓練，20:20 於信義樓穿堂集合，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班級幹部準時集合。並請任課老師確實點名，集合之幹部於<點名單>中先以曠課登錄，無故缺席幹部訓練者，記警告乙次。

(四)、週記每本 18 元，請一年級班長收齊全班費用於 09/04(五)繳交至學務組美珍幹事，二、三年級如有同學需要購買，請親自至學務組美珍幹事登記。

(五)、9/11(五)請二、三年級於班會課時進行青年楷模選拔，每班以推舉一人為限，可由師長、同學推薦，得獎同學每人獎狀乙紙、禮券 200 元並公開表揚。<推薦名單>請於 09/17(四)前繳交至學務組。

(六)、9/11(五)一年級於班會課時討論製作教師節敬師海報(半開以上)，並於 9/21(一)前請學藝股長繳交至學務組，參與製作同學記嘉獎乙次。二、三年級學生亦可製作，敘獎同前。

(七)、09/18(五)第三節將辦理<地震防災宣導及實地演練>，屆時進修部全體師生將依<地震防災計畫>進行演練。

(八)、09/14 至 09/24 實施<環境教育>宣導週。

(九)、欲辦理就學貸款的學生請於九月底前偕監護人(保證人)前往台灣銀行完成申請，有需要的學生可向學務組拿流程。

三、教 官 室：

(一)、無菸校園宣導：

依據教育局來函規定，校園內全面禁煙、飲酒、吃檳榔，請同學確實遵守法規，如遭發現校內吸煙，依校規處分實施戒煙教育並函送衛生機關裁罰(2 千-1 萬)。

(二)、申請校園停車證事宜：

(1)校安預訂在 9 月 4 日前受理申請本學期停車證收費(汽車 1000 元、機車 110 元，上學期有辦理停車證同學僅填申請表及繳費即可，新辦理同學需繳交駕照及行照)；9 月 7 日起校安不定期清查停車場，未依規定申請停車許可騎乘或駕駛車輛進入校區及停車場，則依校規處理。

(2)依規定申請核准停放機車者，請停放在校外腳踏車棚，不可進入校區，違者依校規處理。

(三)、請銷假事宜：

校安每 2 週會發放各班之缺曠獎懲統計表，請同學確實核對簽名後，或自行登入學校網頁查看，如有問題可隨時向校安反映處理。同學如遇事故無法到校，請先行向導師說明，並於返校後 5 天以內儘快將假卡交家長、導師簽署後，送交校安處理；返校後超過 5 個(含第 5 日)工作日到 10 日(含第 10 日)，依學生獎懲規定處理後再行准假；另返校後超過 10 日以上仍未完成請假手續，不予准假以曠課列計。

(四)、手機管理規定：

- (1)學生若於上課、班會、講座、考試等時間使用手機具經查證者，當日起，手機改為交給辦公室校安保管 2 星期，放學後領回。
- (2)再次違規不聽從者，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處理。

(五)、學生服裝儀容規定：

- (1)學生到校上課，服裝之穿著以學校律定樣式為準，學生在校內應穿著制服、運動服、班服或壠商紀念服，禁止穿拖鞋到校，如下雨天到校上課後仍需更換成一般鞋穿著以策安全，天冷時，可在校服內外加穿個人保暖衣物。
- (2)校安不定時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，採取的管教措施為：口頭糾正勸導、通知導師或以簡訊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等措施。

(六)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電子煙新法宣導：

持有電子煙經行政院修正裁罰 3-10 萬，製造販賣將課予刑事責任，另電子煙為違法物品，校內如發現含毒品之喪屍煙彈將通知警方依程序處理。

- (七)、壠商校園出入管理系統，同學進入校園後需帶學生證進行刷卡，以確保同學安全穩定到校狀況，未到校及未打卡學生將發簡訊通知家長，一年級新生因學生證尚未發放，暫時使用臨時卡刷卡，臨時卡請同學自行妥善保管，遺失需賠償 60 元，學生證或臨時卡未帶同學請於第一節下課前通知校安於後台補登。

(八)、電子煙與加熱菸的認清不觸法：請參下圖



四、衛教工作：

- (一)、在學期間如需申請學生平安保險，請向護理師詢問。
- (二)、尚未完成新生健檢的一年級新生，請至辦公室詢問護理師補檢相關事宜。
- (三)、需要口罩及衛生棉相關用品可至進修部辦公室詢問護理師。
- (四)、9/14 開始因應環境教育時數，會舉辦資源類課程為期 2 週。

五、輔導室：

接下來是要適應到學校上課的調適期，提供以下幾點給身處其中的我們參考：

- 看見自己的獨特：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節奏，不和別人比速度，只和昨天的自己比進步。
- 勇敢接納不完美：允許自己有情緒，受挫時拍拍灰塵，想要探究可以尋求相關輔導資源。
- 小步前行就很棒：新學期不一定要追求完美，每天進步一點點，就是了不起的改變。

六、導師的話：